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汇总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篇一

1、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的类型趋向多样化。基层社会矛盾纠纷从传统的婚姻家庭、邻里关系、小额债务、轻微侵权等向拆迁安置、征地补偿、劳资纠纷、环境保护、交通事故、医患纠纷等社会热点、难点扩展，且比例明显扩大。

2、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的表现形式趋向聚众化。不少基层社会矛盾由过去的多为个人行为转变为现在的聚集行为，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涉及面更加宽泛、复杂。拆迁安置、征地补偿、企业改制等涉及群体性利益产生的纠纷，使各类利益“抱团”群体不断增多，极易由一般性纠纷演变为群体性矛盾。聚众反复信访乃至缠访、闹访、越级访现象不断增多。

3、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的诱发原因趋向复杂化。各类社会矛盾纠纷中，既有因执行政策不一致、工作措施不到位而引发，如有些地方拆迁安置、征地补偿方面政策保障前后不一致、区域不平衡，事业单位改革政策执行不一，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收入差距逐年拉大等；也有在政府投入环保等公共设施建设带来的民意纷争而造成；还有因经济利益冲突所引发，如企业受国际金融危机和市场环境影响出现经营困难、资金链断裂而导致拖欠职工工资、银行贷款、民间借贷，部分群众因参与非法集资造成经济损失而将矛头指向政府监管不力等；更有大量因突发性事件而引发，如交通事故责任认定和

赔偿、医疗事故纠纷和意外人身伤害等。4、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的发展过程趋向对抗化。一些群众处在矛盾纠纷中往往极不理性，在涉拆涉迁、医疗事故等纠纷中脱离实际、盲目攀比、误解强求，如达不到其诉求目标、满足不了其畸形利益欲望，便对政府产生强烈的对抗情绪和对抗行为。一些群众由于贫富差距、观念冲突、社会公平等因素引起心理失衡，产生仇富、仇官甚至仇恨整个社会的不良心理，遇到矛盾纠纷时情绪容易失控，采取极端手段，使矛盾趋向激化。部分群众法律意识淡薄，存在“大闹大解决”心理，认为只有闹到省里、中央才有可能迫使基层解决问题。甚至，有的居心不良者勾结境内外敌对势力或借助网络将社会上发生的各类敏感事件和传闻迅速见诸网络媒体，或歪曲事情真相渲染炒作，或传谣生事混淆视听，煽动不稳定情绪，制造不稳定事件。

1、立足源头预防，实现社会管理从被动维稳向主动创稳转变。坚持从治本的高度，着力构建源头治理体系，前移社会管理关口，优化基层社会管理的宏观环境，通过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化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健全科学民主合法的决策机制，最大限度地防止、减少和弱化社会矛盾和社会冲突的产生。

2、畅通诉求表达，实现社会治理从行政管制向民主协商转变。坚持以保障各种利益主体的表达权为前提，建立利益表达和协调机制，不断扩大群众在公共政策制定和公共事务决策中的参与度，在畅通民意渠道、完善基层民主和充分民主协商的基础上，全面落实群众的知情权、选择权、参与权、监督权，按照民主程序维护权益，化解利益冲突。

3、强化矛盾排查，实现社会矛盾从事后处置向事前防范转变。坚持预防为主、调解为先、争取主动、防止激化，通过建立健全社会矛盾预警机制、社会矛盾排查机制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把社会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乃至未萌之前，最大限度地降低维稳成本，实现社会管理的最高境界。

4、规范矛盾调处，实现维护权益从依靠信访向依据法律转变。切实树立法律权威，把解决社会矛盾纳入法治轨道，使法治成为解决社会矛盾和冲突的长效化、制度化手段。对各类社会矛盾纠纷，要引导群众依法理性反映诉求，通过法律程序、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社会环境。

5、着眼多元化解，实现矛盾化解从单一模式向综合联动转变。着力构建以人民调解为主，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仲裁调解等手段为辅的“大调解”工作体系，通过创新设置调解组织、完善联调联解机制和加强建设应急管理体制，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疏导等方法，鼓励民众合理选择矛盾纠纷解决途径，规范相关调解程序，实现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多元化、合理化和制度化。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篇二

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和市局的具体领导下，充分利用大调解工作机制，突出排查、调处、宣传三个环节，进一步做好全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全力推进疫情防控与社会和谐稳定。现将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广泛动员基层司法所和调解组织、调解员，通过299个行政村1112名调解员每日的走访巡查，深入居民群众，及时发现疫情期间的矛盾纠纷，实行简单纠纷当日排查，当日化解，严格落实日报告制度，疑难案件向上级调解组织报告，切实将疫情防控期间的各类矛盾纠纷控制在当地，化解在一线。二是通过微信群、朋友圈、qq群等各类信息平台及时掌握疫情防控期间矛盾纠纷线索，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化解。老官寨镇某村几名年轻人因疫情防控长时间不允许外出感觉无聊而聚在一起打麻将赌博，被村民举报，老官寨司法所所长潘玉奎通过微信群听说后，立即从所包村西水波赶往该村，

会同村支书一同前往打麻将处进行现场办公，他们一开始情绪激动，起哄吵闹，但潘玉奎不急不躁，从疫情防控期间聚集的危害性说到赌博本身就是一种违法行为及其对个人及家庭影响违法成本，并用实例现场进行说教，“现在正是咱们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你们心存侥幸，不顾自己和他人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这样的行为是违法的。如果你不听劝阻，将要承担法律责任！”潘玉奎对他们进行了严肃的批评，同时针对疫情如何防控等方面的知识进行了宣传和讲解。他们认识到了自己行为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吕寨镇郝村排查发现因郑某在地里动土，影响了郝某的耕种，引起郝某的不满，甚至要到乡政府告状。于是村调解员郝一智及时介入，经过二十多天苦口婆心的调解，由郑某向郝某道歉，并把恢复土地原状。一桩桩、一件件的民间纠纷，均在人民调解员的辛勤工作中得以圆满化解，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

一是通过入户告知、微信提醒等方式，引导群众通过正确渠道反映诉求。镇村人民调解员在走访时发现田某放在院内的汽车，由于张某的母亲不慎导致失火，造成车辆一定程度的损坏，致使两家为此发生矛盾。村调解员及时与他们建立了微信，通过视频聊天形式对田某的损失进行了客观评估，由张某给予合理赔偿。二是通过“线上办”、“网上办”、“掌上办”等“非接触”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确保疫情期间服务群众“不打烊”，矛盾纠纷及时掌控、及时化解，为疫情防控提供了稳定的社会环境。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微信为轴承有限公司起草了铁路专业运输合同，将原来在湖北购买的原材料钢材由陆路运输，转为铁路运输，避免了企业的损失。法胜律师事务所主任刘燕华利用网络平台成功化解了一起劳务纠纷案件。因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拖欠工人工资，恰遇疫情期间企业更加困难，企业虽多做解释，而工人却不买账，故此产生矛盾，刘燕华律师通过耐心的说服工作，根据《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为双方制定了一套可行的方案，使矛盾得到圆满化解。今年以来，全县共调解涉疫情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共189起，调解成功187起，调解成功率达到98.9%。

一是县局制定了《关于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工作的通知》，充分运用普法公众号、今日头条、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家事顾问公证微信群等平台转发中央、省、市、县关于疫情防控方面的法律知识、及时推送疫情案例，从而全面提高群众依法防治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县局组织村法律顾问对疫情法律法规知识及时进行推送，通过层层接力，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二是县局为各乡镇村及县直机关疫情检测点，发放《新型肺炎防控中的十点法律知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当前防控工作有关法律知识问答》、《疫情防控法律知识知多少》等宣传资料3000余份；还制定了《关于疫情防控期间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法律服务的通知》，明确了八条措施，统筹法律服务资源，竭诚为群众服务。借助律师、公证员等法律服务专业力量，通过网络、微信、电话等形式提供政策指引、法律咨询及解读等服务，为民营、小微企业科学精准防疫、有序复工复产提供有效帮助。律师事务所主任吴凤侠还做客县广播电视台《电视专访》栏目，就疫情防控涉嫌违法行为进行了解读；同时在线解答广大人民群众、工人、企业迫切关心的复工复产相关法律问题，取得了良好的普法效果。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篇三

根据县综治委安排，我区全部开展对经营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成立组织：组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副组长（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二、召开会议

园区于8月4号召开相关单位、各村支部书记、治安主任会议。由代处对经营性矛盾排查化解工作做了专门安排。他讲了排

查化解方法及重要性。特别强调对张集街、街两个街道经营性矛盾纠纷要重点排查和化解。他要求各村各单位要抽调专门人员负责此项工作。抽调的专门人员要深入到户了解情况，深入地做化解工作。园区在8月底9月初就此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评比验收。各单位、各村要做到每周一报告排查化解情况。

三、排查化解情况

每年800元付给群众。低由厂方租种。并对厂方污染源进行整治，矛盾得到很好化解。自此一项工作开展以来通过认真细致摸排口头调出经营性矛盾4起，目前园区范围内经营户和睦相处，没有发生群体上访越级上访，各项事业稳步推进。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篇四

为进一步做好辖区的安全稳定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社区环境，近日，光荣社区多措施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一是加强宣传引导。社区利用led显示屏、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等形式开展信访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工作，努力营造全民守法的良好氛围，引导群众通过合理合法渠道反映诉求，解决问题。

二是定期排查矛盾。实行定期矛盾排查工作机制，深入辖区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认真细致地听取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做到及时发现及时解决，确保矛盾不积累，纠纷不激化。

三是注重化解调处。对走访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做到全面掌握矛盾纠纷情况，摸清矛盾纠纷症结，依托人民调解组织尽快化解。

四是夯实工作职责。对重大疑难信访案件和重点信访工作实行领导干部包案，落实工作责任制，推动矛盾纠纷迅速化解。

司法所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情况报告篇五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县政府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以产品质量安全及人事、劳资纠纷等问题为排查重点，内外结合，多措并举，全面抓好安全稳定工作。现将我局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小结如下：

县局高度重视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近段时间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要求全局干部职工正确认识当前社会稳定面临的形势，增强做好维护稳定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我局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宣传平台，将维护安全稳定工作与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关注食品安全，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宣传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安全意识和企业责任意识；并结合实际，认真排查分析我局内部和外部重点领域存在的问题因素，确保能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把问题化解在基层，将不安全因素消除在萌芽状态。

今年以来，我局更加进一步了加大对产品质量、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力度，深入查找问题，坚决堵塞漏洞，进一步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确实履行好职责。

我局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领导小组严格实行了24小时值班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确保联络畅通，反应迅速。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及时受理解决群众来信来访和投诉举报，并积极向县委县政府汇报信息，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